



失智症照護

衛生福利部

報告人：薛次長瑞元

107年9月20日



大綱

壹、背景

貳、失智照護服務

參、失智照護政策綱領2.0

肆、結語

9AF17930D73BABB
行政院第3618次院會會議



壹、背景

9AF179C79D73BABB
行政院第3618次院會會議
行政院

失智症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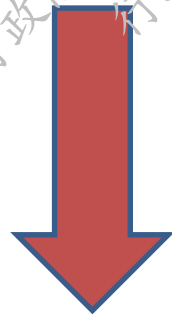
- 失智症是一群症狀的組合(症候群)：
 - 記憶力減退
 - 影響其他認知功能，包括：語言能力、空間感、計算力、判斷力、抽象思考能力、注意力等之功能退化
 - 可能出現干擾行為、個性改變、妄想或幻覺等症狀



- 失智症是一種疾病現象，並非正常的老化

失智症照護之挑戰

- 個案缺乏病識感，就醫困難度高
- 診斷檢查流程繁瑣、等待檢查時間長
- 家屬對失智症認識不足，態度消極
- 擔心確診失智後，遭外界歧視



抗拒就醫/確診



長照服務對象

長照1.0

主要為因老化失能衍生長照需求者，包含

- ① 65歲以上老人
- ② 55歲以上山地原住民
- ③ 50歲以上身心障礙者
- ④ 65歲以上僅IADL需協助之獨居老人



長照2.0

除1.0服務對象外

擴大納入

- ⑤ 50歲以上失智症患者
- ⑥ 55-64歲失能平地原住民
- ⑦ 49歲以下失能身心障礙者
- ⑧ 65歲以上僅IADL失能之衰弱(frailty)老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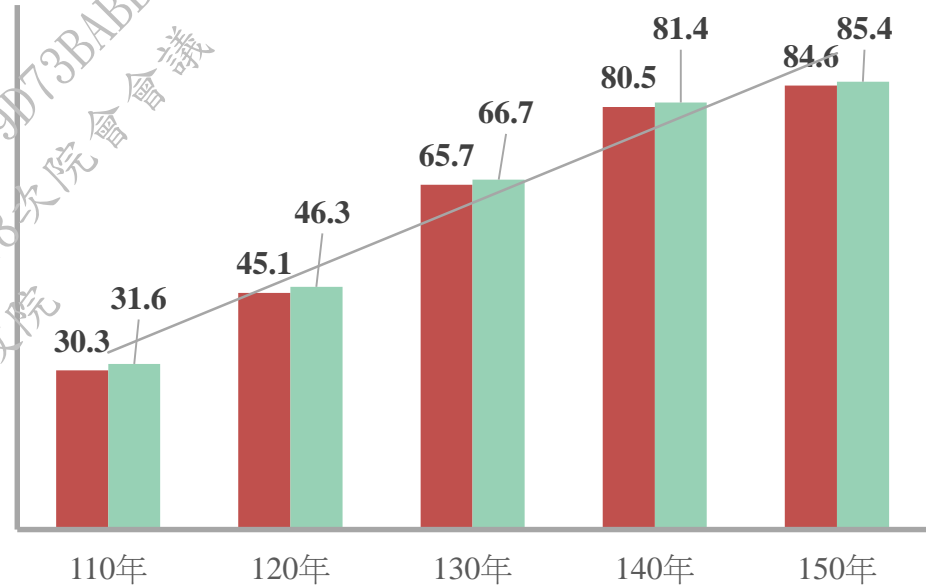
台灣失智人口推估

- 65歲以上老人失智盛行率為8%，
107年失智症人口推估超過27萬人

單位：萬人

程度	CDR (分數)	失智人口 (占率)
極輕度失智	0.5	109,934 (40%)
輕度失智	1	91,970 (34%)
中度失智	2	31,562 (12%)
重度失智	3	37,038 (14%)

單位：人



合計 **270,504**

備註：CDR(Clinical Dementia Rating)，
臨床失智評估量表

■ 65歲以上失智人口數
■ 失智總人口

資料來源：依衛生福利部100-102年科技研究計畫『失智症（含輕度認知功能障礙，MCI）流行病學調查及失智症照護研究計畫』



貳、失智照護服務



長照2.0服務內容

居家

社區

機構

A

B

C

長期照顧服務

健康

亞健康

衰弱

失智/失能

重病/末期

臨終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文健站

樂齡學習中心、長青學苑

預防及延緩失能計畫

巷弄長照站

共餐

健康促進

社會參與

預防或延緩失能

餐飲服務

交通接送

照顧服務

專業服務

家庭托顧

日間照顧

小規模多機能

失智服務據點

機構照護

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喘息服務

健康照護

健康促進

出院準備服務

居家醫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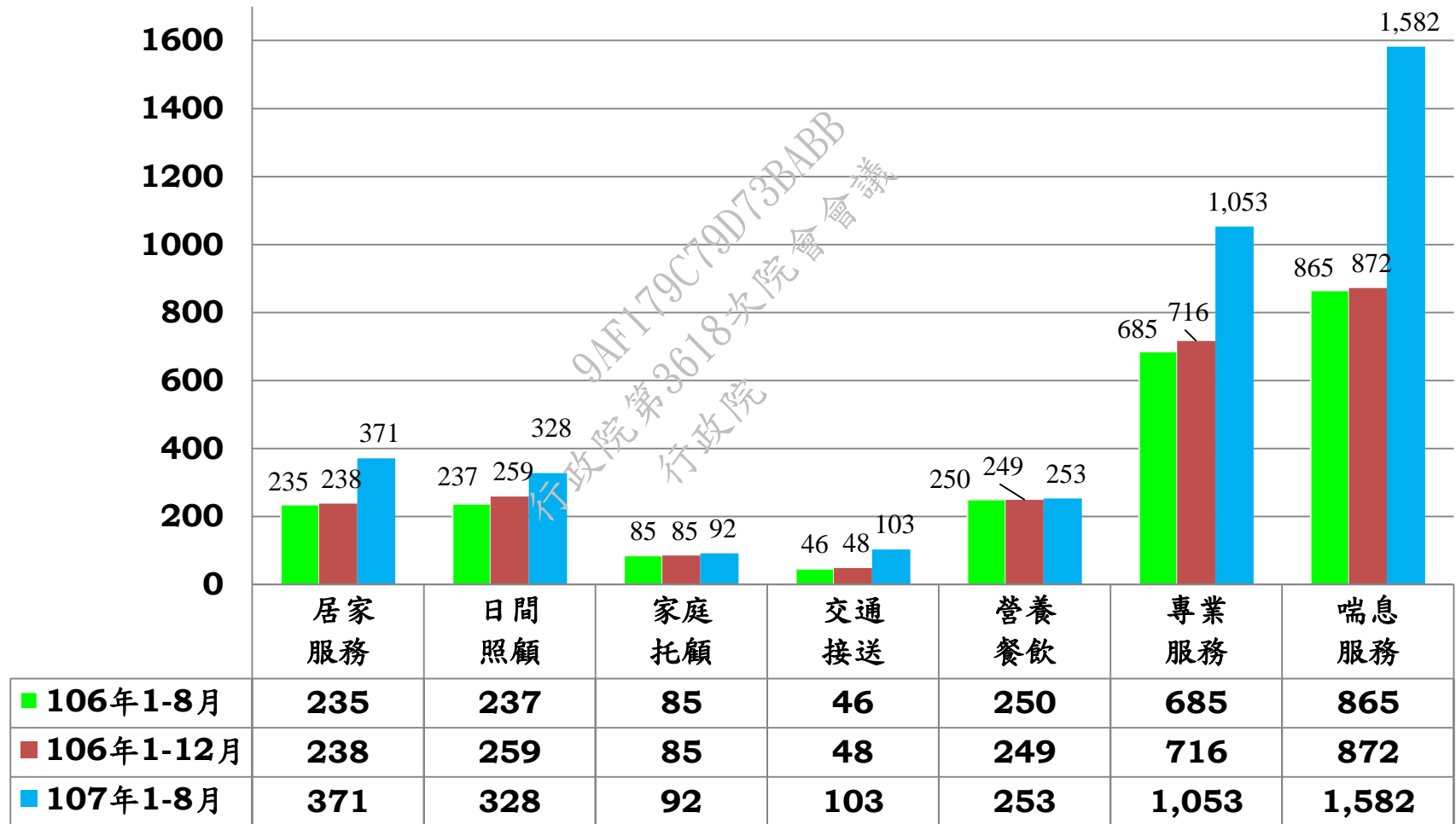
慢性病管理

安寧
照顧



長期照顧資源布建情形(1/2)

單位：家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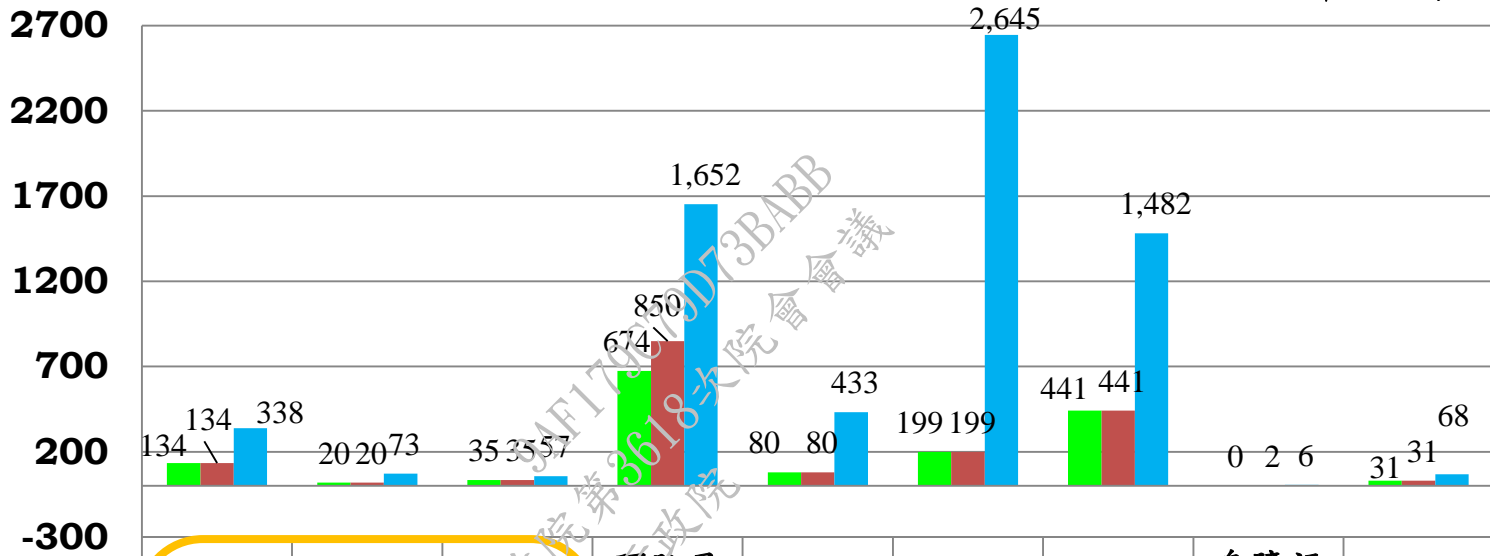
註：106年專業服務家數為居家護理及居家復健之加總，107年實施之長照給付及支付新制後，將居家護理及居家復健整合為專業服務

資料來源：各縣市回復



長期照顧資源布建情形 (2/2)

單位：家數



	失智社區服務據點	失智共同照護中心	失智專區	預防及延緩失能(智)照護	整合型服務中心(A)	複合型服務中心(B)	巷弄長照站(C)	身障福利機構老化專區	輔具中心及據點
■ 106年1-8月	134	20	35	674	80	199	441	0	31
■ 106年1-12月	134	20	35	850	80	199	441	2	31
■ 107年1-8月	338	73	57	1,652	433	2,645	1,482	6	68

註:1.失智專區及預防及延緩失能(智)照護之家數，統計至107年7月底。

2.失智專區包含榮家體系、護理之家及老福機構設置之失智專區，另加計部立醫院設置之失智床位。106年35家合計1,273床，107年1-7月57家合計2,065床

資料來源：衛福部、退輔會、各縣市政府



失智照護資源佈建情形

單位：處

離島地區



共照 1 據點 0



共照 7 據點 24

共照 1 據點 5

共照 2 據點 13

共照 6 據點 26

共照 2 據點 21

共照 1 據點 4



共照 1 據點 4

共照 7 據點 46

共照 5 據點 22

共照 2 據點 4

共照 2 據點 11

共照 7 據點 24

共照 9 據點 26

共照 2 據點 13

共照 2 據點 21

共照 1 據點 4

共照 6 據點 26

共照 7 據點 46

共照 5 據點 22

共照 3 據點 5

共照 2 據點 4

共照 2 據點 11

共照 7 據點 24

共照 9 據點 26

共照 2 據點 13

共照 2 據點 21

共照 1 據點 4

共照 6 據點 26

共照 7 據點 46

共照 5 據點 22

共照 4 據點 13

共照 3 據點 5

共照 2 據點 4

共照 2 據點 11

共照 7 據點 24

共照 9 據點 26

共照 2 據點 13

共照 2 據點 21

共照 1 據點 4

共照 6 據點 26

共照 7 據點 46

共照 5 據點 22

共照 4 據點 13

共照 3 據點 5

共照 2 據點 4

共照 2 據點 11

共照 7 據點 24

共照 9 據點 26

共照 2 據點 13

共照 2 據點 21

共照 1 據點 4

共照 6 據點 26

共照 7 據點 46

共照 5 據點 22

共照 2 據點 10

共照 4 據點 13

共照 3 據點 5

共照 2 據點 4

共照 2 據點 11

共照 7 據點 24

共照 9 據點 26

共照 2 據點 13

共照 2 據點 21

共照 1 據點 4

共照 6 據點 26

共照 7 據點 46

共照 5 據點 22

共照 8 據點 43

新北市

台北市

桃園市

新竹縣

新竹市

苗栗縣

台中市

彰化縣

雲林縣

嘉義縣

嘉義市

台南市

高雄市

屏東縣

台東縣

共照 8 據點 43

基隆市

宜蘭縣

南投縣

花蓮縣

台東縣

澎湖縣

金門縣

連江縣

澎湖縣

澎湖縣

澎湖縣

澎湖縣

澎湖縣

澎湖縣

澎湖縣

共照 1 據點 4

共照 2 據點 14

共照 3 據點 21

共照 2 據點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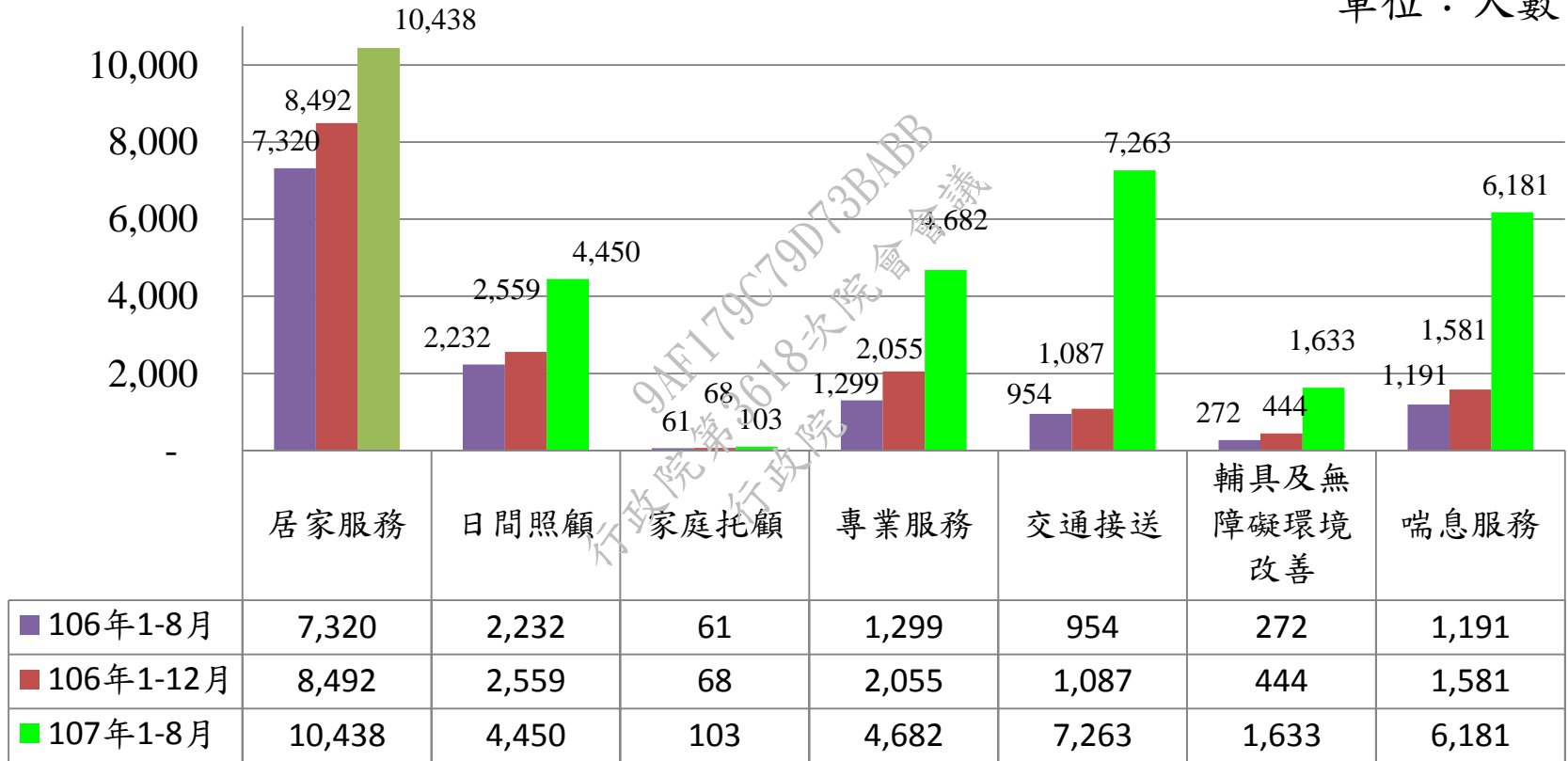
共照 2 據點 8

➤ 107年8月實際布建數：
失智共同照護中心73
失智社區服務據點338



106至107年失智症者各類長照服務使用人數

單位：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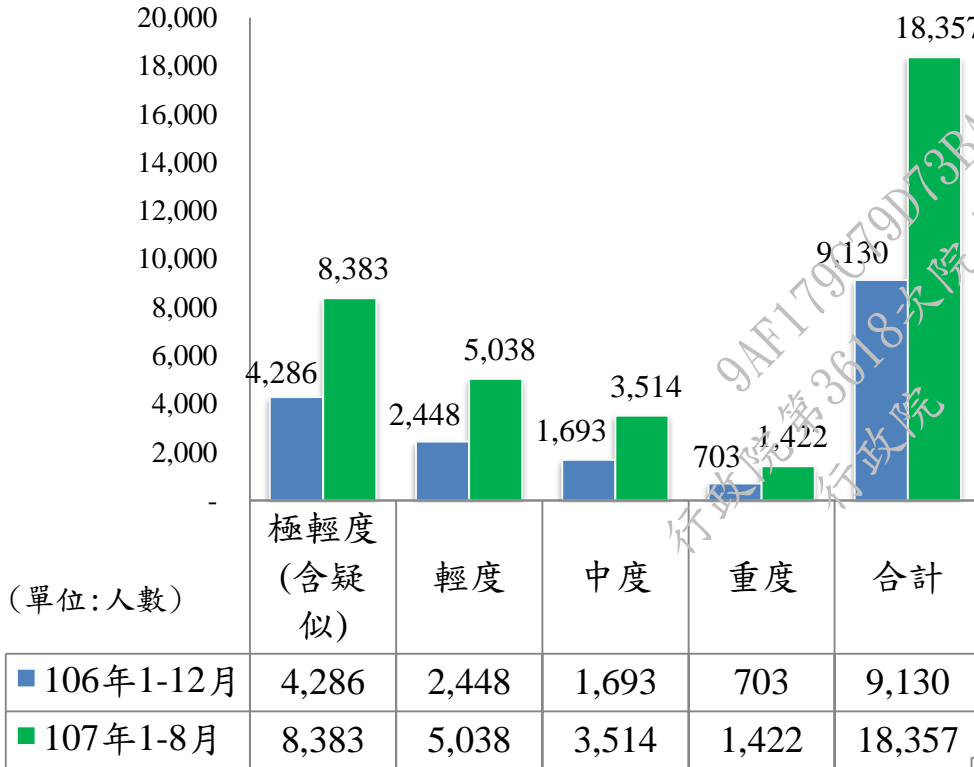
- 備註：1. 失智症者個案人數分別為：12,378(106年1-8月)、15,094(106年1-12月)及20,366(107年1-8月)。
 2. 各分項服務使用人數已歸人計算，惟同一個案可能同時使用多種服務。
 3. 106年之專業服務，包括：居家護理及社區復健。

資料來源：照顧服務管理資訊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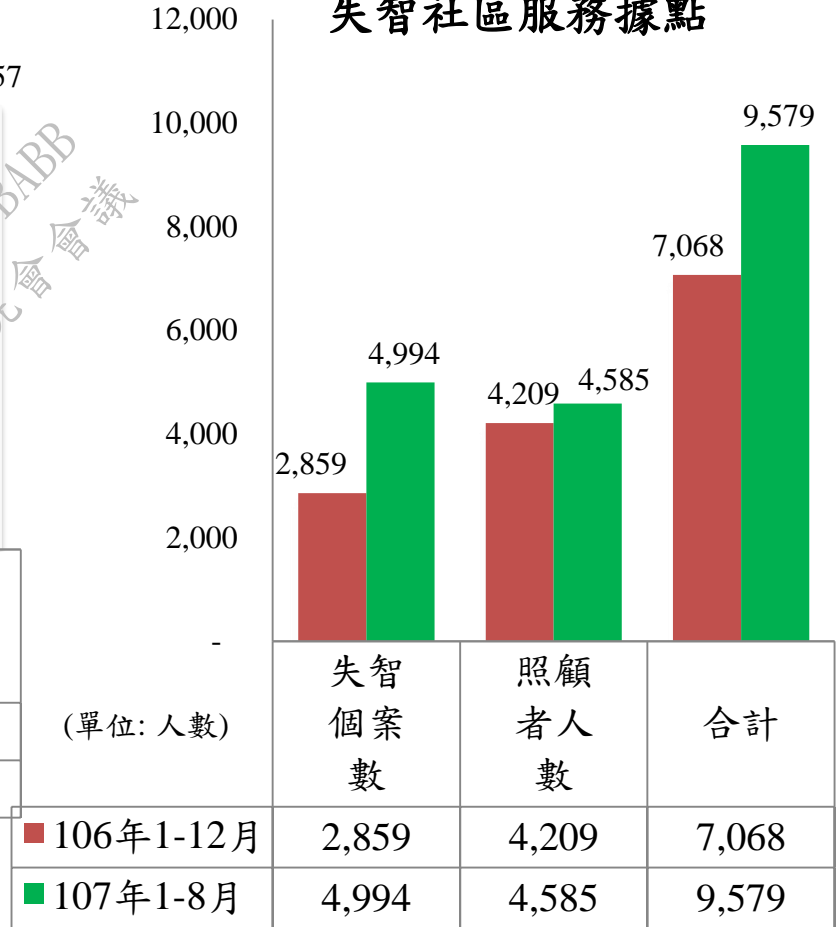


106年及107年失智共同照護中心/社區服務據點服務人數比較

失智共同照護中心



失智社區服務據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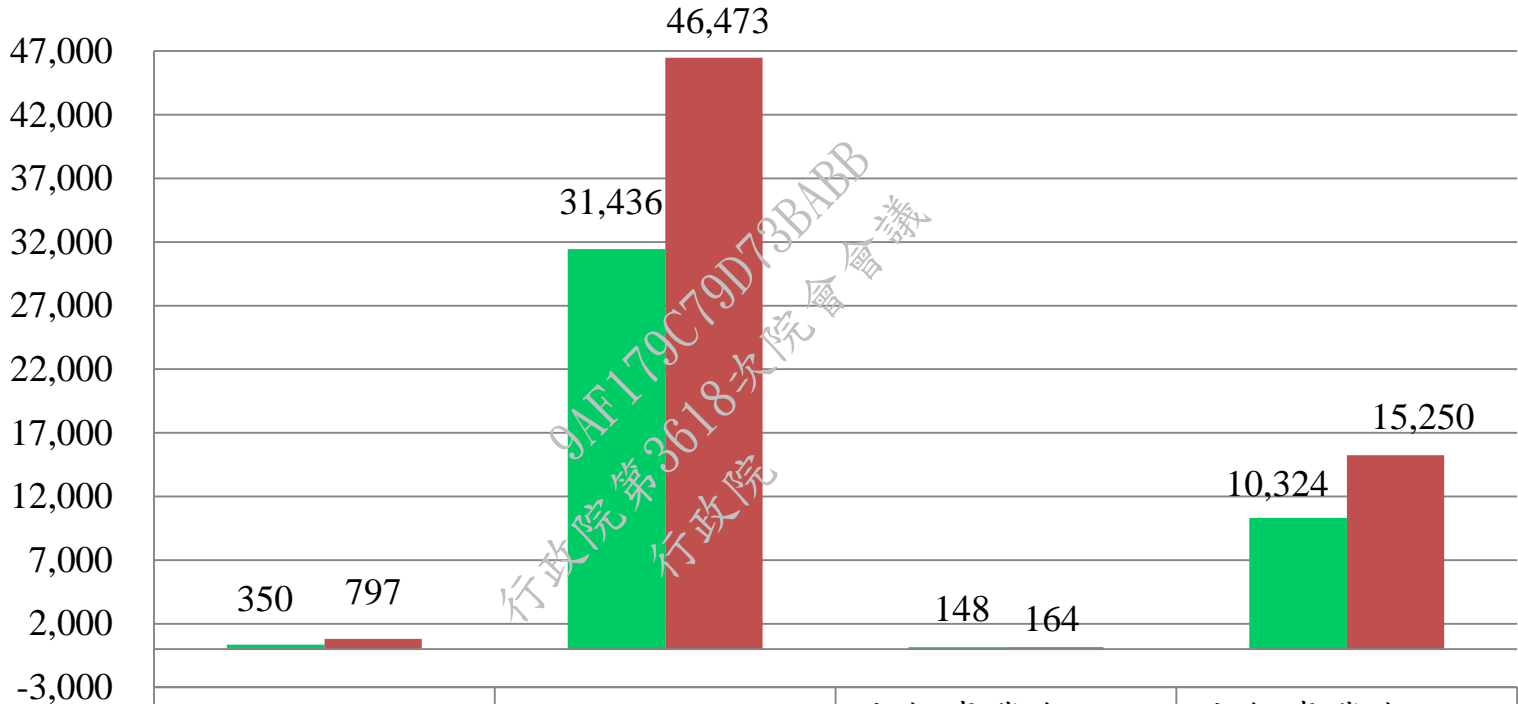


備註：106年失智共同照護中心及失智社區服務據點，分別於106年5月及7月核定，故106年1-12月之資料，主要為106年下半年之資料。

資料來源：各縣市回復



106年及107年失智共同照護中心之共同照護平台服務



	社區失智識能公共教育-場次	社區失智識能公共教育-人次	失智專業與照服員人才培訓-場次	失智專業與照服員人才培訓-人次
■ 106年1-12月	350	31,436	148	10,324
■ 107年1-8月	797	46,473	164	15,250

107年推廣失智友善相關措施

- 新設失智友善示範社區4處
- 延續型失智友善組織社區外展方案4個

- 進行國內外資源盤點、規劃架構及使用規劃
- 編製不同對象/場域失智友善教材
- 失智友善天使/組織/社區認證

失智友善示範社區

失智症預防推廣

失智友善社區增能暨資源整合中心

失智友善推廣宣導

- 全國失智友善天使招募 $\geq 30,000$ 人
- 全國失智友善組織招募 $\geq 1,200$ 家
- 全國失智友善行銷活動 ≥ 100 場

- 規劃辦理國際失智症月全國性宣導活動(107年下半年)
- 媒體託播：編製宣導影片、發表失智友善LOGO、剝皮寮歷史街區社區活動
- 辦理記者會：「打破對於失智的迷思與歧視記者會」、「失智者ICAN記者會」，以及失智症照護資源介紹與失智症照護成果記者會
- 友善失智公共識能線上活動

107年建置失智友善示範社區

- 失智友善示範社區4處(屏東縣竹田鄉、高雄市大寮鄉、台北市中正區及宜蘭縣壯圍鄉)
- 失智友善天使：已達成4,581人；失智友善組織：已達成376家

友善據點

- 失智友善館(宜蘭縣、高雄市、屏東縣)
- 自立學習咖啡館(臺北市)



友善交通

- 友善公車(臺北市)
- 友善計程車(臺北市、屏東縣)
- 友善互助接送(屏東縣)



友善資源

- 友善組織地圖(宜蘭縣、臺北市、高雄市、屏東縣)
- 友善居家(臺北市、高雄市)



友善組織

- 醫院、診所、社區藥局、超商/雜貨店、銀行/郵局、里長辦公室、派出所...



健康照護

- 社區藥局(宜蘭縣)
- 居家醫療(臺北市)
- 失智預防介入課程(高雄市)
- 行動藥師(屏東縣)



友善關懷

- 支持團體(宜蘭縣)
- 照護者關懷咖啡館(臺北市)



預防介入

- 預防及延緩失能(智)課程(高雄市、臺北市)



增加與國際交流之機會

- 參加2018年「國際失智症協會年會」，7月26日至29日在美國芝加哥舉行
- 副總統於8月28日接見國際失智症聯盟主席Kate Swaffer，Kate主席非常肯定台灣的努力，也願意在國際間持續支持台灣





參、失智照護政策綱領2.0



失智症防治照護政策綱領2.0之推動

- 我國為亞洲第2個具有國家級失智政策之國家
- 失智症防治照護政策綱領2.0暨行動方案2.0 (2018至2025年)：
 - 106年12月公布，係參酌世界衛生組織(WHO)公布之「2017-2025年全球失智症行動計畫」，共計7大項策略、19項行動方案
 - 107年6月公布工作項目、部會分工、107-108年預算，及42項衡量指標
 - 召開2次跨部會會議，由9個部會共同推動，包括：衛福部、勞動部、教育部、交通部、內政部、法務部、經濟部、科技部及退輔會
 - 107~108年共將投入90億元預算經費，積極推動失智症防治照護
 - 本部將定期管考執行成果，且每年召開跨部會檢討會議



一、列失智症為公共衛生之優先任務

(主、協辦相關部會:衛福部、法務部、勞動部)

行動方案

- 1.1 由中央層級專責推動國家級失智症政策管考
- 1.2 制定保障失智者人權的法規或規範
- 1.3 發展法規確保國家失智症計畫與行動之落實

二、提升大眾對失智症之認識及友善態度

(主、協辦相關部會:衛福部、教育部、交通部、內政部)

行動方案

- 2.1 提升全國人民對失智症的認識
- 2.2 提升全國人民的失智友善態度



三、降低失智的風險

(主、協辦相關部會:衛福部)

行動方案

- 3.1 降低可改變的罹患失智症之風險，包含肥胖、糖尿病、高血壓、體能活動不足、吸菸、飲酒過量等。
- 3.2 主動提供諮詢民眾可改變之危險因子並進行介入。

四、健全失智症診斷、治療、照護網絡

(主、協辦相關部會:衛福部、退輔會、勞動部)

行動方案

- 4.1 強化失智症照護服務體系
- 4.2 發展及強化社區型照護體系與流程
- 4.3 培訓健康照護專業人員及照顧服務人員具失智症專業知識與技能
- 4.4 建立失智者與家庭知情同意、與自主醫療照護選擇、與預立醫囑與決定之規範

五、普及對失智家庭照顧者的支持協助

(主、協辦相關部會:衛福部、法務部)

行動方案

- 5.1 發展及加強支持保護失智家庭照顧者的福利與法規
- 5.2 提升健康照護專業人員及長照社工人員具備辨識及降低失智家庭照顧者壓力的能力
- 5.3 普及失智家庭照顧者多元支持服務，降低失智家庭照顧者負荷壓力

六、建置失智症資訊蒐集與分析平台

(主、協辦相關部會:衛福部、法務部)

行動方案

- 6.1 建立全國性失智症登錄及監測系統
- 6.2 制訂失智症醫療與社會照護數據蒐集之政策或法規
- 6.3 進行國家失智症流行病學及相關資源數據調查



七、推動失智症之研究與創新發展

(主、協辦相關部會:衛福部、科技部、經濟部)

行動方案

- 7.1 發展全國性失智症研究及滿足失智者、照顧者或潛在失智者需求之創新研究
- 7.2 增加失智症研究與創新醫療照護科技的投資

9AF79C79D73B...
行政院第3610...
行政院



結語

- 以國家整體力量，落實失智症政策綱領暨行動方案，積極發展多元、全方位失智症防治照護
- 增加失智者服務量能，完善失智症防治照護，改善民眾生活品質
- 延緩失智者退化及失能，降低照護成本